

股票代码：200053 股票简称：深基地 B 公告编号：2013-29

## 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武汉宝湾国际物流中心钢结构围护施工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继续贯彻实施公司既定的业务发展战略，保证武汉宝湾国际物流中心项目建设顺利进行，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宝湾物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湾控股”)之全资子公司宝湾物流(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宝湾”，)拟委托深圳赤晓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晓工程”)负责武汉宝湾国际物流中心项目仓库钢结构围护系统的施工任务，合同标价为人民币 2,932 万元。

2、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集团”，持有本公司 51.79%股权)分别持有宝湾控股 77.36%、22.64%股权，武汉宝湾为宝湾控股全资子公司。南山集团通过其附属公司合并持有赤晓工程 100%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公司于2013年7月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宝湾国际物流中心钢结构围护施工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田俊彦、范肇平、舒谦对该事项回避表决，其余8名董事表决一致同意通过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4、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对于关联交易的累计计算原则(已履行完成相关程序的，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与同一关联人(南山集团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的关联交易(含此次关联交易)发生额为9,08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06%，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因此，此项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此项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无须经过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赤晓工程成立于1992年7月，持注册号44030110279169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为深圳市蛇口赤湾办公大楼6楼，主要办

公地点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南区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5楼，法人代表人为王泽明，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主营业务为承接土石方工程、机械吊装工程、地基处理及结构构件的制作与施工。赤晓工程201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1,821万元，净利润为55万元，净资产为2,575万元，总资产为3,911.71万元。

本公司控股股东南山集团通过其附属公司合并持有赤晓工程 100%的股份。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武汉宝湾国际物流中心项目占地面积 281,523 m<sup>2</sup>，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汉南区新型工业示范园，拟建位置在通江二路与幸福园路交叉处。仓库标准为单层，檐口高度为 11 米。赤晓工程承接武汉宝湾国际物流中心 8 栋仓库的钢结构围护系统的施工工程。彩钢围护材料主要包括为公司钢结构物流仓库建设所需的屋面板、墙面板、保温棉、采光瓦、铝合金百页窗等主材及辅助用的螺栓、支架等辅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分部/分项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万元)
1	屋面板	m <sup>2</sup>	151,875	79.66	1209.84
2	屋面 70 厚(12K)保温玻璃棉	m <sup>2</sup>	151,875	18.15	275.65
3	屋面采光瓦	m <sup>2</sup>	11,647	146.27	170.36
4	墙面板	m <sup>2</sup>	60,685	75.15	456.05
5	铝合金百页窗	m <sup>2</sup>	6,009.95	364.76	219.22
6	辅材及其他				600.88
	小 计				2,932

###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就武汉宝湾国际物流中心钢结构围护系统的施工工程共邀请了 7 家公司进行投标。经过评标分析，赤晓工程的报价具有优势，同时考虑到赤晓工程在以前类似的上海宝湾物流园区、深圳赤湾地区的施工质量良好，公司最终确定赤晓工程为武汉宝湾国际物流中心钢结构围护系统施工工程的中标单位。

本次交易的价格是通过邀请投标、公平报价产生的。公司本着技术实力强、信誉良好、价格合理的选择原则，经过评标、标书澄清与修正、现场管理与考察等一系列程序，召开了评审总结会对所有技术标、商务标进行评审，最终确定由赤晓工程承接武汉宝湾国际物流中心钢结构围护系统的施工工程。

### 五、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武汉宝湾国际物流中心钢结构围护系统的施工工程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2,932 万元，按施工进度付款。待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将与赤晓工程基于以上原则签署合同。

##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保证了武汉宝湾国际物流中心项目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有利于实现公司在华中地区物流园区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业绩和整体价值。

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和借款融资相结合的方式支付上述交易金额。支付完成后，公司会产生一定的财务费用，敬请投资者关注。

## 七、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方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南山集团及其子公司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包含本次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8,938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94%。

## 八、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发表的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审阅了相关资料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通讯会议审议表决。

2、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采用邀请招标方式，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本次交易的非关联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聘请了具有执行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独立中介机构“深圳市中证投资资讯有限公司”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保证武汉宝湾国际物流中心的正常施工建设，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作了回避，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 九、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深圳市中证投资资讯有限公司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并发表了如下意见：本次交易程序公开、公正，定价公平，没有损害公司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 十、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通讯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五日